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于2022年11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位于无锡市新吴区新锦路102号的全部房产和土地（以下简称“标的资产”）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福海先生（以下简称“乙方”）并签署《资产转让协议》，同意按公司聘请的具有相应评估资质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价值人民币2,981.67万元作为交易定价，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本次交易具体事宜；标的资产转让价款的具体支付方式为：乙方于2022年11月30日前支付1,240.835万元，2022年12月31日前支付1,240.835万元；剩余500.00万元由乙方在标的资产过户至乙方名下之日起10日内直接支付给无锡欣豪投资有限公司。同日，双方完成《资产转让协议》签署。（具体详见公司2022年11月10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

二、本次进展情况

2022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乙方支付的第一笔资产转让价款1,240.835万元；2022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乙方支付的第二笔资产转让价款1,240.835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本次资产转让乙方需支付给公司的价款共计2,481.67万元。本次资产转让价款的支付金额和日期与《资产转让协议》约定不存在差异。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资产转让价款的获得预计将对公司 2022 年度业绩产生一定积极影响，其中净利润增加约 565.74 万元，占公司经审计的 2021 年度净利润比例为 1.24%，具体以后续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